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价异常波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达科技”或“公司”)股票于2026年3月23日、3月24日、3月2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相关标准。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核实，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3月23日、3月24日、3月2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相关标准。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书面征询了公司控股股东，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问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竞宏先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涉及公司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入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不存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行为。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自查，除上述已披露事项以外，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1、2026年3月17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暨董事刘丹群女士拟自2026年4月8日起至2026年7月7日期间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615万股公司股份，详见公司于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暨公司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2、2026年3月19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暨董事兼总经理葛江宏先生拟自公告披露日起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为1,500万元至3,000万元，详见公司于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暨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增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经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兼公司董事的减持和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尚未实施，除此以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

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亦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